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紀秀琳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23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slj000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068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2D005476_112D2003297-01.pdf、112D005476_112D2003298-01.pdf、112D005476_112D2003299-01.pdf、112D005476_112D2003300-01.pdf、112D005476_112D2003301-01.pdf、112D005476_112D2003302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案，請轉知貴屬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12年2月4日府教學字第11200215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暨相關表件業經教育部備查在案，本府依相關規定辦理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後續事宜。
- 三、檢附本案相關表件各1份（如附件）供參：
 - (一)112年全國教師介聘服務作業日程表。
 - (二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。
 - (三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。
 - (四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。
 - (五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填表說明對照表。



(六)112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條文對照表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